

裁军谈判会议

25 June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代表团 2018 年 6 月 22 日以裁军谈判会议主席身份发出的普通照会，请求将题为“2018 年届会工作计划草案”的文件以文号 CD/WP.608/Rev.1 作为裁军谈判会议 2018 年届会的正式文件登记。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及日内瓦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向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总干事兼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办公室致意，并谨提及裁军谈判会议 2018 年届会。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代表团谨以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身份，请求将题为“2018 年届会工作计划草案”的文件以文号 CD/WP.608/Rev.1 作为裁军谈判会议 2018 年届会的正式文件登记。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团借此机会再次向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总干事兼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办公室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订正草案

2018 年届会工作计划

主席提交

裁军谈判会议，

认识到本会议作为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联合国大会特别会议(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设立的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作用，以及开展多边谈判以期就裁军问题达成一致意见的必要性，

意识到一项平衡和全面的工作计划对于裁谈会十分重要，该计划无损于任何代表团过去、现在和今后的任何立场、提案或优先考虑，也不妨碍与裁军有关的其他多边论坛做出的任何承诺，

依照 CD/2116 号文件所载裁谈会议程，

考虑到自 2000 年以来就裁谈会工作计划提交的若干提案，以及对裁谈会回归实质性工作的关心，

回顾裁谈会议事规则第 28 条，该条呼吁裁谈会以议程为基础制定工作计划，注意到裁谈会为成员国提供了一个基于协商一致规则进行谈判的平台，

考虑到裁谈会 2018 年 2 月 19 日第 CD/2119 号决定和 2018 年 3 月 27 月第 CD/2126 号决定，以及在上述决定中商定的安排，即依照裁谈会议事规则第 23 条设立五个附属机构履行 CD/2116 号文件所载裁谈会议程，

决定：

1. 在议程项目 1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之下设立一个工作组，研究、拟订和建议有效措施，包括具有多边性质的法律条款，推进以消除核武器为最终目标的核裁军；
2. 在议程项目 1 “停止核军备竞赛和核裁军” 之下设立一个工作组，依据 CD/1299 号文件及其中所载任务，为谈判一项非歧视性的、可由国际有效核查的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的条约拟订建议；处理与这一目的有关的所有问题。
3. 在议程项目 3 “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 之下设立一个工作组，为谈判与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有关的所有问题拟订建议；
4. 在议程项目 4 “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 之下设立一个工作组，进行谈判以期就此种有效国际安排达成一致意见，此种安排可采取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的形式，以有效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 (NNWS) 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5. 在议程项目 6 “综合裁军方案” 之下设立一个工作组，除其他外，拟订关于制止化学和生物恐怖主义行为的国际公约的要点；该工作组也属于议程项目 5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和此种武器的新系统；放射性武器” 和议程项目 7 “军备透明”，就处理与这些议程项目有关的问题的最适当方式征求裁谈会成员的意见；
 6. 根据议事规则第 35 条，工作组应继续向裁军谈判会议所有成员国以及应本会议邀请参与 2018 年届会工作的非成员国开放。
 7. 工作组应根据其任务，考虑到过去、现在和今后提出的所有有关意见和提案。
 8. 工作组应在本届会议闭幕之前通过裁军谈判会议主席向裁谈会提出报告，说明工作的进展情况。
 9. 工作组应继续比照适用裁谈会的议事规则。
 10. 工作组可在任何时候根据需要建立分组，以完成任务。
 11. 若裁军谈判会议通过这项关于工作计划的决定，第 CD/2119 号决定设立的所有附属机构均应关闭。
-